

簽

光明學校 2017-2018 年度上學期 家庭通訊 光字第 33 號

各位家長/監護人：

有關「午膳試食會邀請家長代表」事宜

為挑選 2018-2020 年度午膳供應商，本校已根據衛生署指引進行招標，並將邀請於提供均衡營養及製作食物流程等方面表現最佳之三間午膳供應商到本校舉行試食會。本校膳食專責委員會將邀請本校教職員、家長及學生參與午膳試食會。現誠邀 貴家長出席試食會及對試食的午膳作出評分，為 貴子弟的膳食安排提供寶貴的意見。參與試食會的詳情如下：

日期	2017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五)		
時間	下午 12 時 15 分至 12 時 45 分		
地點	本校禮堂		
名額	家長	一年級至五年級家長(非家教會會員)(各級一位代表)	共 5 人
		一年級至五年級家長(家教會會員)	共 3 人
	學生	四年級及五年級學生(各班一位代表)	共 8 人
	教師	教師代表	共 8 人

若有興趣參與的家長多於名額，會以抽籤形式選出參與者。是次家長代表的名額有限，若未能讓有意參與的家長出席，希望各家長諒解。另外，入選的參與者必須嚴守本校膳食監察委員會規定的「試食人員守則」，若有觸犯，可能會勸喻離場及取消評審資格。

- 試食人員守則：
- 1) 須穿端莊整齊服飾
 - 2) 試食期間不宜影響其他試食人員進行評分
 - 3) 不可攜同其他非試食人員進入會場
 - 4) 遲到者將取消資格

- 備註：
- 1) 校方將於 11 月 13 日前(星期一)前個別通知入選之家長，未獲通知之家長即代表是活動未能中籤。
 - 2)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與鄧穎欣主任聯絡(2479 6608)。

由於招標程序仍在進行中，各候選供應商的名稱及其他相關資料均暫不公布，而整個招標程序預定於本年 12 月結束，屆時會將結果通知家長。

校長：_____ (邢毅)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簽

回 條 有關「午膳試食會邀請家長代表」事宜

本人為_____年級_____班學生_____ (____)之家長，敬悉 貴校來函有關「午膳試食會邀請家長代表」事宜，並會遵守 貴校之安排。

- 本人有興趣出席是次試食會，並承諾遵守有關守則。
- 本人未能出席是次試食會。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七年 月 日

*懇請 貴家長細閱後填妥回條於 11 月 1 日(星期三)交回給班主任。